



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函

機關地址：臺北市湖口街1號
承辦人：林謙
聯絡電話：02-23977137
傳真：02-23584339
電子郵件：max90469@trade.gov.tw

10092

台北市中正區愛國東路22號紡拓大樓6樓

受文者：台灣區絲織工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11日
發文字號：貿雙一字第111703488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(1117034884-1.pdf)

主旨：有關歐盟公告對自中國進口之玻璃纖維網格織物(open mesh fabrics of glass fibres) 展開反傾銷措施落日複查事，請查照並轉知會員廠商參考。

說明：依據駐歐盟兼駐比利時代表處經濟組 111年11月4日比貿字第1110000633號函（影本如附件）辦理。

正本：台灣區絲織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毛紡織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織布工業公會、台灣區複合材料工業同業公會
副本：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、本局雙邊貿易二組、多邊貿易組、貿易服務組（以上均含附件）、局長室、副局長室、駐歐盟兼駐比利時代表處經濟組

局長 江文若

檔		保存年限
號	/ /	

駐歐盟兼駐比利時代表處經濟組 函

機關地址：Square de Meeus 27, Brussels
承辦人：陳邑瑄
電話：32-2-2872843
Email：yihsuanchen@sa.moea.gov.tw

受文者：經濟部國際貿易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4日
發文字號：比貿字第111000063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無

主旨：歐盟公告對自中國進口之玻璃纖維網格織物(open mesh fabrics of glass fibres)反傾銷措施展開落日複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查歐盟自106年11月8日起對中國進口之玻璃纖維網格織物續課徵反傾銷稅(Commission Implementing Regulation (EU) 2017/1993)，嗣於本(111)年8月2日接獲國內產業申請，主張該措施屆期後可能造成持續傾銷及國內產業再度受損，歐盟執委會爰於本年11月4日在第C421號公報公告展開落日複查，預定於12個月至15個月內完成調查，所涉產品歐盟稅號為CN codes ex 7019 63 00、ex 7019 64 00、ex 7019 65 00、ex 7019 66 00 及 ex 7019 69 90 (TARIC codes 7019630019、7019640019、7019650018、7019660018及7019699019)。
- 二、本案公告內容請詳歐盟公報<https://eur-lex.europa>。

經濟部
國際貿易局

國際貿易局 111/11/07



1117034884

eu/legal-content/EN/TXT/PDF/?uri=CELEX:
52022XC1104(04)&from=EN。

正本：經濟部國際貿易局

副本：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

